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2788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存放与使用情况

### 鉴证报告

（2018 年度）

	目录	页次
一、	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 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9]002788 号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股份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 一、董事局的责任

华发股份公司董事局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发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华发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

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发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发股份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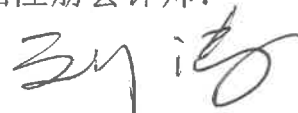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华发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华发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庆瑞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

2016 年 2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发了《关于对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6]182 号），认定本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5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其中第一期发行金额 2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9.82 亿元；第二期发行金额 3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73 亿元。款项已于 2016 年 3 月划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

根据《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中 30.00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募集资金 20.0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经核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内容一致。

#### 2、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016 年 9 月 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发了《关于对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6]1699 号），认定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2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本次发行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9.824 亿元，款项已于 2016 年 9 月划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

根据《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 20.00 亿元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金融机构借款。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经核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内容一致。

#### 3、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7 年 11 月 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发了《关于对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

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1131号），认定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本次发行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4.83 亿元，款项已于 2018 年 3 月划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

根据《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 25.00 亿元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金融机构借款。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经核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内容一致。

#### **4、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8 年 9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发了《关于对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8】1032 号），认定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59.75 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其中本次首期发行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4.898 亿元，款项已于 2018 年 12 月划入公司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账户。

根据《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首期债券的募集资金 15.00 亿元将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券。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行人上述债券累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9.102 亿元，已使用 94.204 亿元，尚有 14.898 亿元未使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490,831,775.33 元，为未使用资金、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湾仔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738066577839、667867801378、650969458566；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99020100100180916；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755903175510605；在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莲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02025129100135659；在建设银行珠海海滨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

户 44050164863500000432 和 44050164863500000681；在农业银行珠海香洲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4350201040031239；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债券受托管理人每半年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一次现场调查。根据本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 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受托管理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若一次性提取 20,000.00 万元以上公司应提供募集资金使用方案并经受托管理人审核同意，公司严格遵守协议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珠海湾仔支行	738066577839	2,000,000,000.00	117,423.93	活期
兴业银行珠海分行	399020100100180916	1,500,000,000.00	75,173.45	活期
招商银行珠海分行	755903175510605	1,455,000,000.00	39,557.66	活期
中国银行珠海湾仔支行	667867801378	1,000,000,000.00	40,755.39	活期
工商银行珠海莲花支行	2002025129100135659	982,400,000.00	606,424.06	活期
中国银行珠海湾仔支行	650969458566	1,000,000,000.00	4,669.26	活期
建设银行珠海海滨支行	44050164863500000432	1,483,000,000.00	12,026.62	活期
建设银行珠海海滨支行	44050164863500000681	744,900,000.00	744,967,822.46	活期
农业银行珠海香洲支行	44350201040031239	744,900,000.00	744,967,922.50	活期
合计		10,910,200,000.00	1,490,831,775.33	

### 三、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此页无正文）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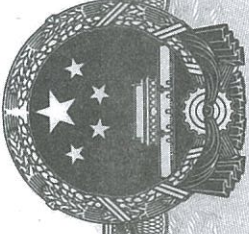
附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000,0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00,00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 行性发 生重大 变化
偿还公司债务	否	9,000,000,000.00	9,000,000,000.00	9,000,000,000.00	2,500,000,000.00	7,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本金余额 15 亿元，结余资金原因为 2018 年 12 月收到募集资金后拟用于偿还的债券尚未到期，募集资金专户余额除结余资金外还包含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 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核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清算；资产评估；企业管理咨询；税务咨询；会计代理记账；审计；工程造价咨询；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内容的经营活动；开展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 03月 19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0093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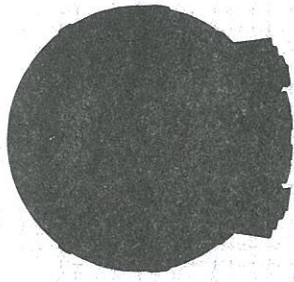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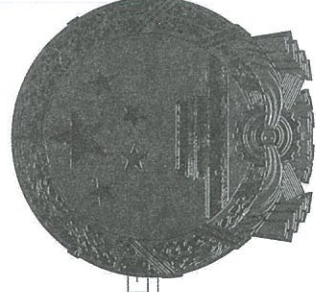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398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梁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证书号: 01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涛  
 Full name: 刘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9-15  
 Date of birth: 1975-09-15  
 工作单位: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13025750915219  
 Identity card No: 613025750915219



  
 姓名: 刘涛  
 证书编号: 110001640003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2018-05-11 to 2019-04-01



  


11000164000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七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05-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hold on by transferred from  

  
 日期: 2012年7月2日  
 Date: 2012-7-2

同意转入  
 Agree to hold on by transferred to  

  
 日期: 2012年7月2日  
 Date: 2012-7-2

一、本证书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共同颁发。  
 二、本证书持有人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三、本证书持有人应在规定的执业范围内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  
 四、本证书持有人应接受注册会计师协会的继续教育。  
 五、本证书持有人应遵守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其他有关规定。

1. When receiving the CPA, you should be aware of the client this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strict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mai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张庆瑞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2-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102197502060310  
 Identity card No.



2017年12月5日

证书编号: 11000168008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5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张庆瑞  
 证书编号: 110001680084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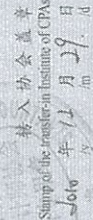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2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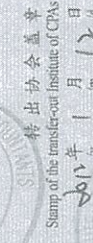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2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月12日

